



01

“期神”神话骗取会员费

不法分子利用微信、微博、网络直播室、论坛、贴吧、QQ等互联网工具或平台，以“**大数据诊断**”“**专家一对一指导**”“**无收益不收费**”等夸张性宣传术语，或者鼓吹过往“**业绩**”，招揽会员或者客户。



投资者加入后，有“**专家**”“**期神**”以传授炒期货经验、培训炒期货技巧为名，实际上向投资者谋取“**打赏费**”“**培训费**”或者收取收益分成。

02

诱导参与场外配资

不法分子创建场外配资网站、手机APP、微信公众号等，开展宣传以“**您炒期货，我出钱**”“**实盘交易、门槛低**”“**资金安全、提现快**”等为噱头，诱导投资者开户、入金并提供配资支持。



所开账户多为分仓软件子账户，可被配资中介所控制。软件无法登录、配资中介失联、资金无法提现的情况比比皆是。场外配资平台均不具备期货业务经营资质，涉嫌非法经营或诈骗。

03

代客理财承诺收益分成

不法分子以“**承诺收益**”“**利润分成**”等形式吸引投资者合作炒期货，他们通常会以账户、资金均在投资者自己手中来打消投资者顾虑，以对客户承诺投资收益或无投资损失为诱饵，诱使客户交出账户操作权，同意其直接代替客户操作。



实质上，不法分子往往对多个投资者的账户进行反向操作，然后根据投资者盈亏情况分别采取分成和置之不理的做法，即对赚钱的投资者要求收益分成，对亏损的投资者就一走了事。

04

谎称有内幕消息

不法分子声称有“**内幕消息**”，并展示以往炒期货战绩，骗取投资者信任，收取投资者服务费或诱骗投资者进行投资合作分成。



实质上，这些人往往只是一些普通投机客，有些甚至是缺乏投资经验的网民，他们在网站上所谓的“**专业报告**”，也往往是四处拼凑或者盗版文章，甚至杜撰小道消息。

05

诱导从事期货“外盘”交易

不法分子宣称可以**规避监管规定**提供炒境外期货服务，提供交易软件，引导投资者开户入金并提供资金杠杆。资金杠杆高达百倍。

实际上，所谓的炒境外期货交易多为“**虚拟盘**”。即不法分子所提供的软件虽接入境外股票、期货行情，投资者按实际行情下单，但资金并未进入境外相关交易所交易、清算，只是软件对照行情在计算盈亏，投资者并未实际取得相关股权，该行为涉嫌**诈骗**。

交易最终结果往往是一夜之间**服务器关闭、交易软件无法打开**，或是投资者在高杠杆下遭遇少许下跌而“**爆仓**”。

06

大宗商品伪装下从事非法期货活动

不法分子利用地方各类交易场所平台以现货**大宗商品**为依托，以收取手续费为盈利模式，开展非法期货活动。从事期货交易，一定要选择合法期货机构。



不法分子往往先提供“**正确情报**”，以小额盈利诱导客户加大投资，后提供虚假信息，反向操纵价格的方式，致使投资者**大幅亏损**。

07

谎称招聘操盘手诈骗

不法分子以投资管理公司或资产管理公司名义频繁在招聘网站上发布**操盘手、操盘员**广告鼓吹到公司应聘并经过培训后可**月入过万**，不要求学历和工作经验。



人员应聘入职后，公司开始展示开发交易的交易系统，并向其展示盈利情况加以**利诱**。

之后，公司对工作人员进行上岗培训，开设账号，诱使工作人员**自掏腰包**进行境外市场指数交易。工作人员所投入资金转入公司负责人个人账户，公司随后消失。

保护金融消费者 山东在行动

汇聚金融力量 共创美好生活



非法期货 七大陷阱

中国证监会山东监管局
山东上市公司协会
山东省证券业协会
山东省期货业协会
山东省公众公司协会